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慧琪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277, 03-5220684
電子信箱：0524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0701022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102293A00_ATTCH1.pdf、010229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雲林縣政府與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辦理「2018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」相關訊息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該縣107年6月29日府教輔二字第1072421591號函辦理

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(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除外)、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107/07/02 11:48



1070005240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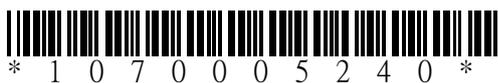
便 簽 日期： 107年7月9日
單位： 教務處

上網公告。

第二層決行	
承辦單位	決行



裝
訂
線



* 1 0 7 0 0 0 5 2 4 0 *

摘要：上網公告。

— 批核軌跡及意見 —

1.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教務處設備組長 王本銘：107/07/09 10:45:52
承辦意見：
2.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教務處教務主任 簡世欣：107/07/17 10:19:44
批示意見：如擬
3.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教務處設備組長 王本銘：107/07/18 09:28:50
承辦意見：

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— 貼紙備註資訊 —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承辦人：陳泓杉
電話：05-5522379
傳真：(05)5335727
電子信箱：60290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二字第107242159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242159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與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辦理「2018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」，惠請轉知所屬高中職及國中小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縣為推動科技教育跨域整合，並鼓勵學生發展創意思考及實作能力，本年度與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共同辦理2018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。
- 二、本賽事於107年12月1日（星期六），假本縣縣立體育館（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600號）辦理全國組比賽，並依年段分為高中職擂台挑戰組、國中無限挑戰組、國小自走競賽組，各組不需繳交報名費用，且總獎金高達33萬。
- 三、檢附2018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競賽簡章乙份，敬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學校師生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不含雲林縣政府）

副本：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、本府教育處（國教輔導團）



2018第四屆豐泰文教盃 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

競賽簡章



活動起源及主旨	2
活動網址	2
一、辦理單位	3
二、參賽資訊	3
三、競賽組別及項目	3
四、參賽規定	4
五、報名方式	5
六、比賽資源	6
七、獎勵辦法	7
八、比賽期程	9
九、評分標準	11
十、申訴	11
十一、交通資訊	12
十二、附則	12

活動起源及主旨

為落實及鼓勵小朋友從小發展創意思考，能發揮不設限的想像力，故設立機器人比賽來推動科學教育，藉此提升整體基礎科學教育、強化未來發展競爭力並啟動小朋友創意發展的能力！

「創意，不該照本宣科，而是勇敢放手做夢。」

我們鼓勵小朋友自發性地思考、展現無限的想像力，以創新的競賽方式跳脫一般制式的套件機器人比賽，競賽涵蓋了創意、美學、動力科學及解決問題能力的標的，讓孩子透過自主性的思考，跳脫既有框架，鼓勵學童勇於想像，開啓創意、天馬行空的想像力；並藉由手作方式，從無到有在摸索的過程中，培養小朋友思索及解決問題，而非急迫地尋求答案，將想像成真的實現力，並落實工程與美學兼容的創造力。

我們重視小朋友的創造過程，鼓勵小朋友展示屬於自己的創意表現，不主張崇拜與填鴨式的學習方法。在比賽的過程中，非一般制式的比賽挑戰，更容易培養孩子互相尊重，團隊合作的精神，在科學創意領域中學習溝通的自信與領導能力。結果或許不完美，但我們確信那才是啟動創意發展能力的關鍵。

邁入第四屆機器人創作大賽，我們看見現今學生對創意的能力遠超越我們的想像，因此本屆將推廣至全國師生共同參與，讓創意不間斷並持續精進挑戰與發揮。

活動網址

詳細活動資訊可參閱附件或至競賽官網-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
(<http://www.fengtay.org.tw>)。

一、辦理單位：

- 1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、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、雲林縣北港鎮公所。
- 2、承辦單位：豐泰設計中心。
- 3、協辦單位：建陽國小(待補)。

二、參賽資訊：

- 1、參賽資格：全國各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在學師生。

- 2、競賽地點及時間：

- (1) 擂台挑戰組：

競賽地點	雲林縣立體育館 (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600 號)
競賽時間	107 年 12 月 01 日 (星期六) 上午 10:00 ~ 下午 15:15
場地開放模擬時間	107 年 12 月 01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8:00 ~ 上午 10:00

- (2)無限挑戰組：

競賽地點	雲林縣立體育館 (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600 號)
競賽時間	107 年 12 月 01 日 (星期六) 上午 10:00 ~ 下午 15:15
場地開放模擬時間	107 年 12 月 01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8:00 ~ 上午 10:00

- (3)自走競賽組

競賽地點	雲林縣立體育館 (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600 號)
競賽時間	107 年 12 月 01 日 (星期六) 上午 10:00 ~ 下午 14:00
場地開放模擬時間	107 年 12 月 01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8:00 ~ 上午 10:00

- (4)模型創作組(雲林縣國小在學師生)

競賽地點	雲林縣北港鎮立體育館 (雲林縣北港鎮成功路 1 號)
競賽時間	107 年 11 月 03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8:00 ~ 中午 12:00

- (5)創意設計組(雲林縣國小在學師生)

競賽地點	雲林縣北港鎮立體育館 (雲林縣北港鎮成功路 1 號)
競賽時間	107 年 11 月 03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8:00 ~ 中午 12:00

※競賽時間將依報名狀況調整安排，若有調整將另行公告。

三、競賽分組及項目：

各組詳細競賽規則請至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活動官網查詢。

- 1、競賽分組：

- (1) 擂台挑戰組：以含有動力可以遙控參加擂台挑戰賽之立體機器人。
 - (2) 無限挑戰組：以含有動力可以遙控參加堡壘挑戰賽之立體機器人。
 - (3) 自走競賽組：以含有動力可參加田與徑挑戰賽之立體機器人。
 - (4) 模型創作組：以立體模型機器人為主。
 - (5) 創意設計組：以圖像表達機器人為主。

- 2、競賽項目：

- (1) 擂台挑戰組：造型創意、創作表達及挑戰 PK 賽。
 - (2) 無限挑戰組：造型創意、創作表達及挑戰 PK 賽。

- (3) 自走競賽組：造型創意、創作表達及競賽任務。其中競賽任務包含 2 個挑戰賽－田賽-拔河 PK 比賽；徑賽-競走挑戰賽。
- (4) 模型創作組：造型創意及創作表達。
- (5) 創意設計組：圖像機器人創意及創作表達。

四、參賽規定：依 107 學年度，以「學校」為單位報名參加。

1、擂台挑戰組 (全國高中/職組)

- (1) 總限額 64 隊。
- (2) 比賽為團體組，參加資格為高中/職一~三年級在校學生，一所學校最多報名 2 隊，以報名順序序排，額滿為止。
- (3) 每隊需由 2~3 名高中/職學生及 1 名指導老師組成，且教師與學生需為同校的師生。
- (4) 老師僅能擔任同校 1 個隊伍之指導，且不得跨組。
- (5) 選手只能以隊伍為單位參加比賽，1 位老師和 1 位學生不被認定為隊伍，也不能參賽。
- (6) 每隊限以乙項作品參加競賽。

2、無限挑戰組 (全國國中組)

- (1) 總限額 64 隊。
- (2) 比賽為團體組，參加資格為國中一~三年級在校學生，一所學校最多報名 2 隊，以報名順序序排，額滿為止。
- (3) 每隊需由 2~3 名國中學生及 1 名指導老師組成，且教師與學生需為同校的師生。
- (4) 老師僅能擔任同校 1 個隊伍之指導，且不得跨組。
- (5) 選手只能以隊伍為單位參加比賽，1 位老師和 1 位學生不被認定為隊伍，也不能參賽。
- (6) 每隊限以乙項作品參加競賽。

3、自走競賽組 (全國國小組)

- (1) 總限額 80 隊。
- (2) 比賽為團體組，參加資格為國小高年級 (5-6 年級)，一所學校最多報名 2 隊，以報名順序序排，額滿為止。
- (3) 一隊需由 3~4 名高年級學生及 1 名指導老師組成，且教師與學生需為同校的師生。
- (4) 老師僅能擔任同校 1 個隊伍之指導，且不得跨組。
- (5) 選手只能以隊伍為單位參加比賽，1 位老師和 2 位學生不被認定為隊伍，也不能參賽。
- (6) 每隊限以乙項作品參加競賽。

4、模型創作組(雲林縣國小組)

- (1) 總限額 70 名。
- (2) 比賽為個人組，參加資格為雲林縣內國小中年級 (3-4 年級)，一所學校最多報名 3 名，以報名順序序排，額滿為止。其中鼓勵偏遠地區學校報名，偏遠地區學校保留 16 名 (備取 5 名) 名額，其他學校為 54 名 (備取 5 名)，若報名結束後尚有缺額將以該組別之備取資格遞補。
- (3) 每人限以乙項作品參加競賽。

5、創意設計組(雲林縣國小組)

- (1) 徵選不限名額，初審將錄取 70 名進入決賽。
- (2) 由學校集體投稿，參加資格為雲林縣內國小低年級（1-2 年級），一所學校不限報名人數。
- (3) 每人限投乙幅作品，且不得以共同創作、作品必須從未發表、未得獎、亦未與其它比賽重覆投稿，如有臨摹、代筆著、抄襲、或不符合規定者，經發現屬實，得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狀及獎金。

※擂台挑戰組、無限挑戰組、自走競賽組與模型創作組完成報名後，需先行創作，於比賽當日帶至現場參加競賽。創意設計組請學校自行投稿，通過初選者於比賽當日至現場參加創作表達評分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- 1、不需繳交報名費用。
- 2、以【學校】為單位報名參加，一律採網路報名。請至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活動官網（<http://www.fengtay.org.tw>）報名。
- 3、報名日期：自 107 年 09 月 03 日(一) 9:00AM 起至 107 年 09 月 14 日(五)23:59PM 或額滿為止；相關參賽資料若未於 107 年 09 月 14 日(五)（以郵戳為憑）前繳交視同放棄參賽資格，並由備取資格遞補。創意設計組投稿截止時間為 107 年 10 月 12 日(五)，以郵戳為憑。
- 4、參賽辦法：

擂台挑戰組/無限挑戰組/自走競賽組

- (1)至活動官網線上報名，需填寫參賽隊伍名稱、選手/指導老師資料及上傳大頭照。其中隊伍名稱須以『機器人的名稱』報名比賽，且名稱中文字限 7（含）字內；英文字限 14（含）字內（包含空格）。
- (2)完成線上資料送出後，系統會寄發「報名編號」至報名 E-mail 信箱。
- (3)收到報名編號通知信後至官網列印「在學證明書」與「參加同意報名表」（一位選手填寫一份），並完成簽名及蓋章，於報名截止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掛號寄至活動籌備小組「2018 第四屆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活動籌備小組」收。※地址：640 雲林縣斗六市西平路 666 號。
- (4)大會收到相關參賽資料並確認完成報名手續者，將 Email 通知並公告於競賽活動官網。
- (5)報名截止後，恕無法更改。
- (6)請參賽隊伍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(三)前上傳作品概念及機構三視圖。
- (7)備註：
 - 1.參加同意報名表填寫資料不完整、未簽名及核章、報名表不齊或超過截止日期，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，將喪失參賽資格。其名額將以該組別之備取資格遞補，遞補順序將依報名編號順序為主。
 - 2.競賽名單於報名成功後即時公告於競賽活動網站、競賽活動臉書(豐泰文教盃機器人創作大賽)及雲林縣政府教育網，其錄取名單順序將依報名表收件日期為準。
 3. 在學證明書相片面孔必須清晰明顯可辨認，不得少於一吋半身照否則不予採認。在學證明書之學生照片如以電腦一併列印者可免加蓋騎縫章。在學證明書法訂有效期限為報名截止日期的最近三個月。

模型創作組

- (1)至活動官網線上報名，需填寫作品名稱、選手/指導老師資料。其中作品名稱設定中文字限 7（含）字內；英文字限 14（含）字內（包含空格）。
- (2)完成線上資料送出後，系統會寄發「報名編號」至報名 E-mail 信箱。

- (3)收到報名編號通知信後至官網列印參加同意報名表（一位選手填寫一份），並完成簽名及蓋章，於報名截止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掛號寄至活動籌備小組「2018 第四屆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活動籌備小組」收。✳地址：640 雲林縣斗六市西平路 666 號。
- (4)大會收到參加同意報名表確認完成報名手續者，將 Email 通知並公告於競賽活動官網。
- (5)報名截止後，恕無法更改。
- (6)請參賽選手隊伍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(三)前上傳作品概念。
- (7)備註：
 - 1.參加同意報名表填寫資料不完整、未簽名及核章、報名表不齊或超過截止日期，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，將喪失參賽資格。其名額將以該組別之備取資格遞補，遞補順序將依報名編號順序為主。
 - 2.競賽名單於報名成功後即時公告於競賽活動網站、競賽活動臉書及雲林縣政府教育網，其錄取名單順序將依報名表收件日期為準。

創意設計組

- (1)參加徵選之作品尺寸為四開圖畫紙（請自購圖畫紙參賽創作），創作方式不限。
- (2)作品由學校自行投稿，親送或郵寄至主辦單位，截止時間為 107 年 10 月 12 日 (五)，以郵戳為憑。請郵寄前自行核對資料是否備妥，若作品尺寸不符合規格、未貼上參賽表格、填寫資料不完整、無核章或超過截止日期，將視為不符合比賽規定，恕不列入評審，大會將退回作品。
- (3)參賽者請填妥下列文件併同作品送至主辦單位：
 - 每件作品需附上參加同意報名表（請至活動官網下載）
 - 每件作品背面右下角需貼上報名表（請至活動官網下載）
 - 收件地址：640 雲林縣斗六市西平路 666 號 - 2018 第四屆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活動籌備小組。
- (4)初審時間：107 年 10 月 18 日 (四)，進行創意構圖及造型評分，將錄取 70 件進入決賽，其作品將於比賽當天進行創作表達複審。
- (5)初選名單公佈：107 年 10 月 25 日 (四) 於競賽活動網站、競賽活動臉書、雲林縣政府教育網公告，並以 Email 或電話通知學校。

六、比賽資源：

為鼓勵參加豐泰文教盃機器人創作大賽，將補助各組材料庫及材料費（材料費限雲林縣參賽隊伍）。

1.擂台挑戰組/無限挑戰組補助：

- (1)材料庫：以大會所提供之控制模組為基礎發展創作。每隊提供 1 套，內含控制模組 1 套，可控制 6 種通道，含遙控器。
- (2) 材料費用：NT\$3,500 元/隊，限雲林縣參賽隊伍，限額 6 隊（補助資格依報名順序序排）。

2.自走競賽組補助：

- (1) 材料庫：從大會所提供之材料庫中挑選動力及零件需求，並提供同款 2 套。競賽限使用大會提供之動力及零件材料，並於範圍內延伸創作。其包含-
 - a. 馬達規格：限選用 1 種。
將提供 3V/6V 雙軸直流馬達（轉速/扭力）3 種不同規格挑選。
 - b. 底版：限選用 1 種。
將提供 3 種不同規格挑選。

c. 電池盒：限選用 1 種。

將提供 2 個／3 個／4 個 3 號附開關電池盒 3 種不同規格挑選。

d. 其它零件：拔河 PK 固定座。

(2) 材料費用：NT\$2,000 元／隊，限雲林縣參賽隊伍，限額 12 隊（補助資格依報名順序序排）。

3.申請程序：

材料費請學校於完成報名成功後，郵寄領款收據（1 隊 1 份）至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，我們將收到領據後匯款給學校，請領時間截止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（五）（以郵戳為憑）逾期視同放棄不予受理；材料庫於完成報名手續後，依報名順序寄發至各學校。

4.更換辦法：

(1)若有損壞無法使用之馬達零件或控制模組，請至活動官網下載[材料庫更換表格](#)，並於活動網站『聯絡我們』告知一學校名稱、參賽編號以及寄出時間。

(2)將損壞之零件與材料庫更換表格於 107 年 11 月 02 日（五）前寄退回大會。大會將依退回之馬達零件或控制模組更換同規格同數量之材料，且最多更換一次。

(3)以學校為單位，大會將於 107 年 11 月 05 日（一）統一寄發更換之零件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1. 由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頒發獎狀，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頒贈獎盃、獎金以茲鼓勵，總獎金高達 33 萬。

2. 獎金將於賽後由得獎者學校郵寄(於 107 年 12 月 14 日（五）前，以郵戳為憑)領款收據至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，大會將於收到領款收據後匯款給學校，並由學校統一頒發。逾期未提供者，不予受理。

3. 主辦單位若發現得獎作品有違反比賽規則者，或冒用他人名義，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得追回獎項及獎勵品並公告之。

4. 獲獎名額及獎金將依參賽隊數比例調整錄取名額。

5. 獎狀將於比賽後寄發至獲獎學校。

擂台挑戰組(高中職 -學生)

獎項	總獎金	備註
鈦	15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金	12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銀	10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銅	8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第 5~10 名	5000	共 6 名，獎狀乙幀
第 11~16 名	3000	共 6 名，獎狀乙幀

擂台挑戰組(高中職 -指導老師)

獎項	總獎金	備註
鈦	10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金	8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銀	6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銅	4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
2018 第四屆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

無限挑戰組(國中-學生)

獎項	獎金	備註
鈦	12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金	10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銀	8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銅	6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第 5~10 名	4000	共 6 名，獎狀乙幀
第 11~16 名	2000	共 6 名，獎狀乙幀

無限挑戰組(國中-指導老師)

獎項	獎金	備註
鈦	8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金	6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銀	4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銅	2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
自走競賽組 (學生)

獎項	獎金	備註
鈦	10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金	8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銀	6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銅	4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第 5-14 名	2000	共 10 名，獎狀乙幀
第 15-24 名	1000	共 10 名，獎狀乙幀

自走競賽組 (指導老師)

獎項	獎金	備註
鈦	6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金	45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銀	30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銅	1500	取 1 名，獎狀乙幀

模型創作組

獎項	獎金	備註
鈦	48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金	36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銀	24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銅	16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佳作	800	共 14 名，獎狀乙幀

創意設計組

獎項	獎金	備註
鈦	30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金	24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銀	18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銅	1200	取 1 名，獎牌+獎狀
佳作	600	共 20 名，獎狀乙幀

八、比賽期程：

依報名狀況調整安排，若有調整將另行公告。

模型創作組：70 名

107 年 11 月 03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	活動	時程	備註
8:00-09:00	選手報到檢錄、抽籤比賽順序及就位	1 hr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選手於報到檢錄區進行檢錄換取選手參賽證。 ● 報到時間結束前未完成報到檢錄，視同棄權參賽。 ● 所有選手以抽籤方式決定參賽編號，以當日報到順序抽籤，先到先抽。 ● 依照工作人員指示將作品安排至圍場評分位置。 ● 若當日作品需使用大型機具搬運，請參賽者自行負責處理。
09:00-10:10	創意造型評分	70min	● 圍場評分
10:10-11:20	創作表達評分	70min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依參賽編號上台評分。 ● 一名 1 分鐘為限。
11:20-11:50	成績計算	30min	● 裁判及工作人員計算各組成績
11:50-11:55	頒獎	5min	● 頒發各獎項

創意設計組：70 名

107 年 11 月 03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	活動	時程	備註
8:00-09:00	選手報到檢錄、抽籤比賽順序及就位	1 hr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選手於報到檢錄區進行檢錄換取選手參賽證。 ● 報到時間結束前未完成報到檢錄，視同棄權參賽。 ● 所有選手以抽籤方式決定參賽編號，以當日報到順序抽籤，先到先抽。
09:00-09:05	開幕	5min	● 開幕儀式。
09:10-10:20	創作表達評分	70min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依參賽編號上台評分。 ● 一名 1 分鐘為限。
10:20-10:50	成績計算	30min	● 裁判及工作人員計算各組成績
10:50-10:55	頒獎	5min	● 頒發各獎項

擂台挑戰組：64 隊 / 無限挑戰組：64 隊

107 年 12 月 01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	活動	時程	備註
8:00-10:00	賽道測試（自由參加）	2hr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測試隊伍憑練習證排隊測試，每次每隊僅能有一人排隊，測試時間 3 分鐘，測試結束後方可重新排隊。 ● 各組競賽場地每次僅允許 2 隊測試。 ● 測試隊伍若破壞場地(含競賽台、場地設施設備等)，將取消競賽資格。

2018 第四屆豐泰文教盃全國機器人創作大賽

10:00-11:30	選手報到檢錄、抽籤比賽順序及就位	1.5 hr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參賽隊伍準備作品，於報到檢錄區進行檢錄換取選手參賽證。 ● 當日報到檢錄缺席兩（含）人將失去參賽資格。 ● 報到時間結束前未完成報到檢錄，視同棄權參賽。 ● 所有選手以抽籤方式決定參賽編號，並將參賽編號貼紙貼於機器人上，以當日報到順序抽籤，先到先抽。 ● 選手將機器人(含改裝零件及備用電池)放置於秤重區域，由工作人員進行秤重及拍照程序。 ● 當完成秤重及拍照程序後，將不得於比賽前追加為檢錄之零件，如有違者將取消參賽資格。 ● 完成後依工作人員指示由選手將機器人放置圍場評分區。
11:30-11:35	開幕	5min	● 開幕儀式。
11:35-12:35	創意造型評分	1hr	● 圍場評分
12:35-14:45	創作表達評分	130min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依參賽編號上台評分。 ● 一隊 2 分鐘為限。
12:40-14:50	PK 賽	130min	● 一場 2 分鐘，共 63 場。
14:50-15:20	成績計算	30min	● 裁判及工作人員計算各組成績
15:20-15:25	頒獎	5min	● 頒發各獎項

自走競賽組：80 隊

107 年 12 月 01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	活動	時程	備註
8:00-10:00	賽道測試（自由參加）	2 hr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測試隊伍憑練習證排隊測試，每次每隊僅能有一人排隊，測試時間 2 分鐘，測試結束後方可重新排隊。 ● 各組競賽場地每次僅允許 1~2 隊測試。 ● 測試隊伍若破壞場地(含競賽台、場地設施設備等)，將取消競賽資格。
10:00-11:30	選手報到檢錄、抽籤比賽順序及就位	1.5 hr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參賽隊伍準備作品，於報到檢錄區進行檢錄換取選手參賽證。 ● 當日報到檢錄缺席兩（含）人將失去參賽資格。 ● 報到時間結束前未完成報到檢錄，視同棄權參賽。 ● 所有選手以抽籤方式決定參賽編號，並將參賽編號貼紙貼於機器人上，以當日報到順序抽籤，先到先抽。 ● 選手將機器人(含改裝零件及備用電池)放置於秤重區域，由工作人員進行秤重及拍照程序。 ● 當完成秤重及拍照程序後，將不得於比賽前追加為檢錄之零件，如有違者將取消參賽資格。 ● 完成後依工作人員指示由選手將機器人放置圍場評分區。
11:30-11:35	開幕	5min	● 開幕儀式。
11:35-12:55	創意造型評分	80min	● 圍場評分

13:00-15:00	創作表達評分	120min	● 依參賽編號上台評分。 ● 一隊 1.5 分鐘為限。
13:30-14:55	田賽及徑賽比賽	85min	● 田賽 0.5 分鐘，徑賽 1 分鐘，田賽 111 場+徑賽 111 場共 AB2 個場地。
15:00-15:30	成績計算	30min	● 裁判及工作人員計算各組成績
15:30-15:35	閉幕及頒獎	5min	● 頒發各獎項

九、評分標準：

擂台挑戰組：

總成績為以下 3 項積分加總，取分數高者依序排名。若總成績同分，將以挑戰 P K 賽分數高者為優勝；各階段評分將優採序位法方式計分。

1. 創意造型：造形設計、色彩運用、材料運用評分，佔總分 25%。
2. 創作表達：依概念創意、團隊制作評分，佔總分 25%。
3. 挑戰 P K 賽：最高分佔總分 50%。

無限挑戰組：

總成績為以下 3 項積分加總，取分數高者依序排名。若總成績同分，將以挑戰 P K 賽分數高者為優勝；各階段評分將優採序位法方式計分。

1. 創意造型：依造形設計、色彩運用、材料運用評分，佔總分 25%。
2. 創作表達：依概念創意、團隊制作評分，佔總分 25%。
3. 挑戰 P K 賽：最高分佔總分 50%。

自走競賽組：

總成績為以下 4 項積分加總，取分數高者依序排名。若總成績同分，將以創意造型分數高者為優勝。

1. 創意造型：依造形設計、色彩運用、材料運用評分，佔總分 25%。
2. 創作表達：依概念創意、執行制作、團隊分工評分，佔總分 25%。
3. 田賽：拔河 PK 比賽，最高分佔總分 25%。
4. 徑賽：競走挑戰賽，最高分佔總分 25%。

模型創作組：

總成績為以下 3 項積分加總，取分數高者依序排名。若總成績同分，將以創意分數高者為優勝。

- 1、創意：素材、結構、想像力，佔總分 35%。
- 2、造型：精緻度、色彩、吸睛度，佔總分 35%。
- 3、創作表達：設計概念，佔總分 30%。

創意設計組：

總成績為以下 3 項積分加總，取分數高者依序排名。若總成績同分，將以創意分數高者為優勝。

- 1、創意：故事、意境、比例，佔總分 35%。
- 2、造型：細膩度、色彩、吸睛度，佔總分 35%。
- 3、創作表達：設計概念，佔總分 30%。

※擂台挑戰組、無限挑戰組之挑戰 PK 賽最高分數及自走競賽組田賽、徑賽最高分將依報名參賽結果調整。

十、申訴：

- 1、合法之申訴應由選手簽章以書面向大會競賽組提出（不得由帶隊老師提出）。申訴表請向大會服務台或於競賽場中之該場裁判長領取。

- 2、如發現對隊有違反比賽規定之事，應於挑戰賽前 30 分鐘檢附申訴書向大會競賽組提出，並需指定不合格選手之具體敘述不合格之情形。否則大會不予受理。
- 3、比賽中如發現對隊有違反比賽規定之事，應立即由選手向該組裁判長申請比賽暫停，且選手需以書面方式填寫申訴書並簽章，向裁判長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4、將不接受比賽結束後之申訴。
- 5、比賽爭議之判決：
 - (1) 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 - (2) 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由該場之裁判長判決之，其判決為終決。
 - (3) 非前述之爭議，由評審委員會裁定之。

十一、交通資訊：

1.雲林縣立體育館（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 600 號）

大眾運輸

- 斗六火車站(後站)→轉搭台西客運 101、7120 或雲林客運 201 至稅務局(雲林縣政府)下車，步行 1 分鐘。
- 雲林高鐵站→轉搭雲林客運 201 高鐵快捷專車至稅務局(雲林縣政府)下車，步行 1 分鐘。

自行開車

- 國道 1 號→下斗南交流道往斗南方向接大業路→延平路一段(台 1 線)→光華路(台 1 丁)→大學路三段直行即可抵達。
- 國道 3 號(南下建議出口)→下斗六交流道往斗六方向→台 3 線→大學路三段直行即可抵達。
- 國道 3 號(北上建議出口)→接 78 快速道路下古坑交流道→台 3 線→大學路三段直行即可抵達。

停車資訊

開車抵達可放於體育館內停車場(免費)、文化處停車場(入口位於大學路三段)、斗六停 2 場(入口位於埤口路)或周邊道路之免費停車格。

※臨時停車場費用：10 元/時，當日最高 100 元。

2.雲林縣北港鎮立體育館（雲林縣北港鎮成功路 1 號）

停車資訊

北港鎮立體育館南邊停車場、北港高中校內停車場、北港鎮立體育館周邊道路

十二、附則：

- 1、有關各項賽程訊息及通告請至競賽官網查詢：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（<http://www.fengtay.org.tw>）查詢。
- 2、大會於比賽期間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(含工作人員、參加人員、觀眾受傷/投保人數：1000 人)
 - A. 每一個人體傷責任 \$200 萬
 - B.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(總額) \$1,000 萬
 - C. 每一意外事故財損 \$200 萬
 - D. 保險期間內最高賠償金額(總額) \$2,400 萬
- 3、選手作品將於比賽當天結束後由選手自行帶回。

- 4、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所填報名參加本比賽之個人資料；僅供本比賽相關用途使用。
- 5、聯絡單位／聯絡人：
（報名諮詢）財團法人豐泰文教基金會 / 陳小姐 / 05-551-3848
（比賽諮詢）豐泰設計中心 / 朱小姐 / 05-557-0819#308

主辦單位保有修改規則及給予參賽資格等權利，活動內容若發生任何爭議概以主辦單位之決定為準。本競賽辦法若有未盡周詳之處，將由主辦單位視情形依公平、公正、公開、合情、合理之原則可隨時修正，並公告於活動網站，參加活動者視為同意本競賽活動各項辦法。